

主日學



哥林多前書
屬靈的恩賜

9/19/2021

主題：合一的恩賜

簡介 (12 : 12-31)	1
一個身體 (12 : 12-14)	2
許多肢體 (12 : 15-27)	10
恩賜合一 (12 : 28-31)	30
結論 (12 : 12-31)	43

簡介 (12 : 12-31)

合一的恩賜

- ◆ 「屬靈的恩賜」 (12 : 1-11) :
 - ❖ 都是來至於三位一體的神；
 - ❖ 聖靈賜給每位信徒不同的恩賜；
 - ❖ 這不同的恩賜用來榮耀一位神。
- ◆ 聖靈讓人知道神的智慧：
 - ❖ 恩典是白白得來的禮物 (2 : 12)
 - ❖ 屬世的人無法接受聖靈 (2 : 14)
 - ❖ 屬靈的人才能得到智慧 (2 : 15)
- ◆ 哥林多信徒的核心問題之一：
 - ❖ 他們自認為是屬靈的人；
 - ❖ 教會只需要精英的信徒。

- ◆ 以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探討：
 - ❖ 一個身體有許多肢體 (12-14)
 - ❖ 身體與肢體的關係：
 - ◆ 自卑肢體的觀點 (15-20)
 - ◆ 高傲肢體的觀點 (21-26)
 - ◆ 基督與信徒的關係 (27)
 - ❖ 教會的運作需要不同的恩賜：
 - ◆ 教會有許多不同的事工 (28)
 - ◆ 不能只有一種事工 (29-30)
 - ◆ 信徒要追求更大的恩賜 (31)
- ◆ 合而為一的恩賜才能榮耀神。

一個身體（12：12-14）

¹²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¹²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

1. 保羅的開場白「就如身子」隱喻基督，教會，和信徒之間的關係：
 - 1) 身體有許多肢體和器官，與差異構成了一個身體；
 - 2) 基督的身體也有許多肢體和器官，與差異構成了他的身體。
2. 保羅用身體的比喻：
 - 1) 一個正常運作的身體需要有不同的肢體；
 - 2) 不是用來強調教會統一性，一致性；
 - 3) 而是合一的教會由多元性的成員，信徒組成的；
 - 4) 每一個信徒是不同的，是將不同的信徒團結起來造就教會。

¹²就如身子是一個，卻有許多肢體，而且肢體雖多，仍是一個身子；基督也是這樣。

3. 這種比喻是正確的，合理的：

- 1) 人體與肢體之間存在的關係是無法分割的；
- 2)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：
 - (1) 「我們雖多，仍是一個餅、一個身體．．．分受這一個餅。」 (10：17)
 - (2) 「人吃喝，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」 (11：29)
 - (3) 「與主聯合的，便是與主成為一靈。」 (6：16-17)

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1. 第十三節經文，有不同的翻譯版本：

- 1) 「都在那一位聖靈裡受了洗，．．．，都飲了那一位聖靈。」（新譯本）
- 2) 「並且我們都是受了一位聖靈的澆灌。」（標準譯本；CSB）
- 3) 「For we were all baptized by one Spirit · · · we were all given the one Spirit to drink.」（NIV）
- 4) 「we have all been baptized into one body by one Spirit, and we all share the same Spirit.」（NLT）
- 5) 「For in one Spirit we were all baptized into one body · · · all were made to drink of one Spirit.」（ESV）

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2. 保羅說哥林多人都受洗歸於一個身體，並且都被賜予一位聖靈來喝；
3. 以色列出埃及和曠野經歷的解釋性描述相呼應：
 - 1) 以色列人都受洗歸入摩西並喝了同樣的靈水 (10：2-4)
 - 2) 「他在曠野分裂磐石，多多地給他們水喝，如從深淵而出」（詩 78：15）
4. 保羅指的是那位施洗的聖靈。

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4. 強調「一」和「許多」：

- 1) 信徒們因著屬靈的關係而結合為一；
- 2) 信徒們都經歷了同「一位聖靈」進入同「一個身體」；

5. 保羅尋求所有基督徒「信」的經歷：

- 1) 完全轉變內在屬靈的生命的經歷；
- 2) 同是來於神和神的靈的共同經歷；
- 3) 都是建立在同一聖靈的基礎上。

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6. 所有信徒都有這節經文中提到的經驗，然後有了新的身份：

1) 無論他們在成為基督徒之前的身份或出生的身份：

- (1) 猶太人，外邦人，奴隸，自由人；
- (2) 只有成為基督徒才能享有的經歷。

2) 對教會內部分門別類或精英主義的直球對決：

- (1) 哥林多教會分裂成小團體，小圈圈；
- (2) 他們將不同的屬靈的體驗作為階級劃分的藉口；

3) 對於所有屬於基督身體的人來說，都是平等的和都有相同的經歷。

¹³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¹⁴身子原不是一個肢體，乃是許多肢體。

7. 保羅整段經文 (12：12-14) 論述的主旨：

1) 堅決反對認為有些信徒是二等基督徒的觀念，因為：

- (1) 基督徒有不同的恩賜；
- (2) 基督徒對神有不同的經歷。
- (3) 基督徒在個人的生活表現自己的恩賜。

8. 保羅簡單地重申「身子」：

- 1) 不是由一個相同「肢體」組成；
- 2) 是由許多不同的「肢體」組成。

許多肢體（12：15-27）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乎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乎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乎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¹⁸但如今，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。¹⁹若都是一個肢體，身子在哪裡呢？²⁰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子卻是一個。²¹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²²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人以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；²³身上肢體我們看為不體面的，越發給它加上體面；不俊美的，越發得著俊美；²⁴我們俊美的肢體，自然用不著裝飾。但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²⁵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²⁶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²⁷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做肢體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1. 這段經文（12：15-27），保羅將身體的個個肢體人格化：
 - 1) 表達自己不屬於身體的觀點（15-20 節）；
 - 2) 表達自己不需要身體的其他部分（21-27 節）。
2. 保羅肯定神是人體的創造者（18，24 節）：
 - 1) 反映了神創造的智慧（創世記 2：7；詩篇 139：14-15）；
 - 2) 反映了神創造人體的智慧，同時顯現在教會身體與肢體的關係上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4. 保羅用身體部位說明「自卑」的例子：

- 1) 「設若……」……「我不是……」；
- 2) 身子的兩個個肢體：腳和手；
- 3) 頭部的兩個感覺器官：耳朵和眼睛。

5. 這些部位可能被貶低它們的價值和功能，但是：

- 1) 它們都是整體身體的一部份；
- 2) 它們和其他任何身體的肢體一樣；
- 3) 對於身體的正常運作和完全健康都非常重要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6. 這兩個例子說明：

1) 教會的任何肢體在教會的身體中具有類似的功能；

2) 但沒有任何一個肢體比另一個肢體優越；

7. 保羅反對其中一個肢體優於另一個肢體：

1) 沒有暗示腳不如手或耳朵不如眼睛；

2) 這是假設有些肢體，也許是荒謬的假設，感到自卑；

3) 也許有信徒感到自卑，但哥林多信徒的精英是不會感到自卑的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8. 假設有些成員，感到自卑：

- 1) 腳感到自卑：
 - (1) 因為它不是一隻手；
 - (2) 所以認為它不是身體的一部分。
- 2) 耳朵也有同樣的感覺，因為它不是眼睛；
- 3) 經常聽到有人說「眼睛」有多漂亮的人：
 - (1) 會認為「眼睛」很重要；
 - (2) 就認為其他的無關緊要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9. 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」：

- 1) 無論肢體說什麼，每個肢體都是身體的一部分；
- 2) 每種身體的部位或器官都扮演著重要的角色：
 - (1) 都必須發揮神創造時的特定作用；
 - (2) 如果不能發揮應有的作用，整個身體都會因而受苦。

¹⁵設若腳說：「我不是手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⁶設若耳說：「我不是眼，所以不屬於身子」，它也不能因此就不屬於身子。¹⁷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

10. 「若全身是眼，從哪裡聽聲呢？若全身是耳，從哪裡聞味呢？」：

- 1) 保羅用反問句強調身體需要它的所有部分，包括眼睛、耳朵和鼻子：
 - (1) 如果整個身體是眼睛，就沒有聽覺，嗅覺、味覺以外的肢體或器官；
 - (2) 如果整個身體都是耳朵，也會存在類似的問題。
- 2) 一個運轉良好的教會需要具有多種功能的多種肢體相互搭配；
- 3) 教會只有一種恩賜，或只是幾種不同的恩賜，這教會是不能持久的。

¹⁸但如今，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。¹⁹若都是一個肢體，身子在哪裡呢？²⁰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子卻是一個。

1. 「但如今」：

- 1) 從在不真實的條件之後，要引入真實的理論；
- 2) 假設和比喻結束了，現在是神安排的真實論述。

2. 「神隨自己的意思」：

- 1) 身體不是偶然地或偶然地結合在一起；
- 2) 是神將身體的各個部分放在身體之中；
- 3) 每一種肢體和器官都按照神的意願組成的。

¹⁸但如今，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上了。¹⁹若都是一個肢體，身子在哪裡呢？²⁰但如今肢體是多的，身子卻是一個。

3. 神對身體的各個肢體的地位：

- 1) 神在人的身體和教會中擁有主權；
- 2) 貶低身體或任何肢體的位置是侮辱神的智慧和主權。

4. 「肢體是多的，身子卻是一個」：

- 1) 有許多不同的肢體，都屬於一個身體；
- 2) 神如何把人的身體組合在一起；
- 3) 神也就如何把基督的身體組合在一起。

²¹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

1. 上一段 (12：15-20) 的重點是某些肢體認為自己不屬於身體；
2. 本段 (12：21-27) 的重點：
 - 1) 某些部位的肢體覺得他們不需要其他的肢體；
 - 2) 某些部位的肢體認為有些肢體可有可無，無關緊要：
 - (1) 較弱的部位 (第 22 節)；
 - (2) 不那麼光榮的部位 (第 23 節)；
 - (3) 不體面的部位 (第 23 節)；
 - (4) 缺乏榮耀的部位 (第 24 節)；

²¹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

3. 保羅改變假設說話的肢體：

- 1) 它們不再用平行或相關的肢體，如手和腳，或眼和耳；
- 2) 而是用不同類別肢體間的對比，如眼和手，或頭和腳；

4. 這兩種比喻的主張：

- 1) 可能反映一些等級性的區分；
- 2) 某些器官比其他器官有價值或重要性；
- 3) 上一段（12:15-20）針對那些可能感到自卑的肢體；
- 4) 這一段針對那些認為自給自足的肢體，或者不需要身體的某些肢體。

²¹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

5. 保羅的基本觀點：

- 1) 教會中不同的人扮演不同的角色，所有這些都是需要的，是合理的；
- 2) 那些自認為擁有知識和智慧、有醫治或說方言能力的人：
 - (1) 認為自己是教會的核心；
 - (2) 教會需要他們才能運行。

6. 哥林多教會分裂的起因：

- 1) 教會的精英因其知識、智慧和演講技巧而被認可的人；
- 2) 教會有精英認為不缺乏任何屬靈的恩賜（1：5，7），高人一等。

²¹眼不能對手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頭也不能對腳說：「我用不著你。」

7. 每個肢體都是神隨祂的旨意安置在身體上的：

- 1) 不僅身體整體都需要所有的肢體；
- 2) 而且沒有任何一個肢體可以聲稱不需要其他肢體；
- 3) 整個身體的完整性取決於每個肢體的功能；
- 4) 每個肢體的功能都是必要的，是不可缺的。

²²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人以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；

1. 「不但如此」：

- 1) 一些軟弱的肢體常被人認為可有可無的肢體；
 - 2) 這些軟弱肢體可能經歷了無法避免的環境，因此受到限制；
 - 3) 這些軟弱肢體對內或對外，與其他的肢體比較，他們是無效的，無用的。
2. 那些軟弱的人要記住神揀選軟弱的人（1：27；4：10；9：22）。

²²不但如此，身上肢體人以為軟弱的，更是不可少的；

3. 「更是不可少的」：

- 1) 那些看似軟弱的肢體，實際上是不可缺的，是必要的；
- 2) 這意味著在基督的身體裡沒有不重要的恩賜或肢體；
- 3) 鼓勵不要認為那些顯而易見的恩賜比自己的恩賜重要；
- 4) 勉勵不要認為自己的恩賜比其他的恩賜重要。

許多肢體（12：23）

²³身上肢體我們看為不體面的，越發給它加上體面；不俊美的，越發得著俊美；

1. 羅馬帝國將社會分為兩個階級：

- 1) 上層階級：榮耀的，特權的，顯貴的；
- 2) 下層階級：出身低，窮困的，沒有資格成為精英的人。

2. 哥林多教會自認為是精英的基督徒：

- 1) 他們可能包括其他使徒（1：12），上層階級的人；
- 2) 他們可能是下層階級裡的自由人，或富有的人；
- 3) 他們貶低和羞辱一些弟兄姐妹，保羅試圖以各種方式糾正這一點。

²⁴我們俊美的肢體，自然用不著裝飾。但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²⁵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

1. 保羅對身體的比喻作出結論：

- 1) 身體所有部位的肢體和器官都重要；
- 2) 通過「裝飾」來尊重那些不是俊美的肢體；
- 3) 神以類似的方式將基督的身體組合在一起：
 - (1) 神尊重不體面的肢體；
 - (2) 身體就不應該有分裂；
 - (3) 各肢體應該彼此平等地關心。

²⁴我們俊美的肢體，自然用不著裝飾。但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²⁵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

2. 神按著祂的意願將身體的各個部分組合在一起 (12：18)：

- 1) 祂將身體需要的恩賜送給那些可能被認為不重要或可有可無的信徒；
- 2) 祂給這些信徒特別想要的恩賜，讓他們得到更大的榮譽；

3. 神特別尊重那些似乎缺乏榮耀的人：

- 1) 就整體而言，神將榮耀平等地分享給所有在基督裡的人；
- 2) 不尊重有需要的人就不會榮耀神，反而會使神的名蒙羞；
- 3) 教會不應像屬世的社會那樣，總是尊重那些已經受到尊重的人；
- 4) 基督徒要為較不受歡迎的人服務，將最大的榮耀給那些不重要的人。

許多肢體（12：26）

²⁶若一個肢體受苦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；若一個肢體得榮耀，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。

1. 身體的肢體之間需要一種合而為一的認識：
 - 1) 如果任何一個肢體受苦，每個肢體都會受苦；
 - 2) 如果任何一個肢體受到尊重，每個肢體都會感到喜悅。
2. 在基督的身體裡：
 - 1) 沒有個人的苦難；一切都是共享的，因為同屬一個身體；
 - 2) 傷害任何一位成員，就是傷害教會，因此傷害基督；
 - 3) 對弟兄姐妹的不尊重，會傳到基督，然後傳到神（參見 11：1-3）。

許多肢體（12：27）

²⁷你們就是基督的身子，並且各自做肢體。

1. 保羅確認身體和肢體的比喻，隱含的意義：

1) 信徒就是基督的身體，然而，每位信徒都是身體的一部份；

2) 哥林多人應該意識到，保羅是在談論他們：

(1) 他們就是他說的身體；

(2) 不僅僅是任何身體，而是基督的身體。

2. 保羅告訴教會的每一位成員：

1) 他們在世界上的地位，是尊貴，或是卑微，都沒有任何意義；

2) 他們是基督身體的一部分，這是一種不可思議的榮耀，才是最重要的。

恩賜合一（12：28-31）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²⁹豈都是使徒嗎？豈都是先知嗎？豈都是教師嗎？豈都是行異能的嗎？³⁰豈都是得恩賜醫病的嗎？豈都是說方言的嗎？豈都是翻方言的嗎？³¹你們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。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1. 保羅確立恩賜優先次序的目的：

- 1) 設立追求恩賜的順序；
- 2) 勸勉哥林多人根據這些次序追求（28-31a）；
- 3) 然後，提出比獲得這些屬靈恩賜更重要的事情（31b）；

2. 這些恩賜不是等級的順序：

- 1) 前三個恩賜是職位的順序，因此排在其他恩賜之前；
- 2) 簡要地說明屬靈的恩賜被廣泛地應用在教會的事工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3. 使徒、先知、和教師的順序：

1) 表明教會事工先後的順序：

- (1) 宣教的使徒先來建立教會；
- (2) 先知和教師則緊隨其後，繼續造就信徒和教會。

2) 建立教會所需的三個最重要的恩賜。

3) 不是權柄的等級，而是以建立和造就教會的順序所需而排列的恩賜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4. 「使徒」：

1) 使徒的關鍵特徵：

- (1) 他們是耶穌親自委任的；
- (2) 他們是傳教士和教會創辦人。

2) 在最早的基督教中，凡是傳福音的人都是使徒；

3) 保羅在哥林多教會的事工和其他教會有相同事工的人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5. 「先知」：

- 1) 加爾文 (John Calvin) 認為「先知」的恩賜：
 - (1) 有用聖經的真理牧養教會的能力；
 - (2) 有解釋聖經滿足教會需要的能力；
 - (3) 有理解和解決教會迫切需要的能力；
 - (4) 有傳達神旨意的能力。
- 2) 能預測未來事件是次要的，而非必要的特徵；
- 3) 在第 14 章，保羅用相當多的篇幅闡述先知事工對教會造就的重要性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6. 「教師」：

- 1) 傳講和解釋聖經、闡述基督教教義、確立教導意義和含義的應用；
- 2) 成熟的基督徒教導基督教信仰的意義和道德行為；
- 3) 專注於教授抽象的神學真理，而不討論實際應用是錯誤的教導。
- 4) 保羅教導的方式：
 - (1) 沒有用高言大智對你們宣傳神的奧祕（2：1）；
 - (2) 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（2：13）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7. 「先知」和「教師」有何不同：

- 1) 「先知」關注教會在任何特定時刻需要聽到的特定信息；
- 2) 「先知」以受啟發牧養的洞察力解決會眾的特殊或特定環境的需求。
- 3) 「教師」傳遞所有信徒都需要學習的基督教的教義；
- 4) 「教師」傳遞信徒所重視的或需要了解的傳統神學和道德的教義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8. 「行異能的」和「醫病的」：

- 1) 這兩個恩賜的順序和先前的（12：9-10）相反；
- 2) 這順序很可能是保羅任意的安排的；
- 3) 神的子民有需要時祈求神的幫助行神蹟和醫治；
- 4) 神將這些屬靈的恩賜授權給祂的子民使用：
 - (1) 能做神賦予人們力量的事情；
 - (2) 能做神為祂的子民所做的事情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9. 「幫助人的」：

- 1) 不確切知道保羅當時的背景，不容易理解保羅的想法：
 - (1) 當時教會有「贊助人的職位」指的是一個職位，也是一份恩賜；
 - (2) 現在對此一無所知，可能是照顧窮人；
- 2) 保羅說「應當這樣勞苦扶助軟弱的人」（使徒行傳 20：35）：
 - (1) 幫助社會弱勢群體；
 - (2) 幫助神的子民。

²⁸神在教會所設立的：第一是使徒，第二是先知，第三是教師，其次是行異能的，再次是得恩賜醫病的，幫助人的，治理事的，說方言的。

10. 「治理事的」：

1) 希臘原文的意思是導航，管理，行政：

- (1) 執行「船長」「舵手」「機長」角色的人；
- (2) 提供指導或明智決擇的人；
- (3) 處於高層管理職位的人。

2) 神呼召和賦予某人有領導教會有關事務的能力。

11. 「說方言的」排在最後，因為造成哥林多教會認為是屬靈精英的標誌。

恩賜合一（12：29-30）

²⁹ 岂都是使徒嗎？豈都是先知嗎？豈都是教師嗎？豈都是行異能的嗎？³⁰ 豈都是得恩賜醫病的嗎？豈都是說方言的嗎？豈都是翻方言的嗎？

1. 保羅強調聖靈所賜的恩賜是多樣性的，以及沒有人擁有所有的恩賜：
 - 1) 沒有一種屬靈的恩賜是賜給每個人的；
 - 2) 沒有一種恩賜是所有人都具有的恩賜；
 - 3) 恩賜是按照聖靈認為合適的方式分配給信徒的（12：11，18，25，28）；
 - 4) 教會需要有各種不同恩賜的人才能正常運作。
2. 早期教會中有使徒、行神蹟的人或有醫治恩賜的人，主要是十二使徒、保羅和巴拿巴、司提反、腓力；也有相當多說方言的人（參見使徒行傳）

恩賜合一（12：31）

³¹你們要切切地求那更大的恩賜。我現今把最妙的道指示你們。

1. 保羅處理恩賜問題的方式：

- 1) 可以清楚地看出，一些哥林多人正在尋求或熱切渴望恩賜；
- 2) 諷刺哥林多人將這些恩賜作為他們最高追求的目標；
- 3) 保羅要告訴他們尋求更大恩賜的最好方法。

2. 保羅最後的命令是要哥林多信徒懇切渴望更大的恩賜：

- 1) 渴望「更大的恩賜」意味著渴望對教會最有益的恩賜；
- 2) 任何恩賜都應該為造就教會，和承認其他信徒恩賜的價值和地位。

3. 保羅在第十三章闡述尋求「更大的恩賜」的「最妙的道」。

結論（12：12-31）

合一的恩賜

- ◆ 一個身體（12：12-14）：
 - ❖ 信徒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；
 - ❖ 成為一個身體，許多肢體。
- ◆ 許多肢體（12：15-27）：
 - ❖ 肢體沒有貴賤之分；
 - ❖ 肢體都有不同的功能；
 - ❖ 信徒是基督身體不同的肢體。
- ◆ 恩賜合一（12：28-31）：
 - ❖ 教會有不同的事工才能運行；
 - ❖ 恩賜合一搭配榮耀神；
 - ❖ 信徒要尋求更大的恩賜。

- ◆ 我們學到了什麼呢？
 - ❖ 信徒是基督身體的肢體；
 - ❖ 信徒的恩賜有神的目的；
 - ❖ 恩賜要合一才能事奉神。

- ◆ 我們應該如何做呢？思考：
 - ❖ 我對我的恩賜自卑嗎？
 - ❖ 我對我的恩賜自負嗎？
 - ❖ 我能與他人搭配榮耀神嗎？

17:11 聖父啊，求你因你所賜給我的名保守他們，叫他們合而為一，像我們一樣。（約翰福音 17:11）

主日學



哥林多前書

屬靈的恩賜

結束